平陆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平审管许〔2025〕64号

平陆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平陆县茅津村等9座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提升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

平陆县兴虞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你单位呈报的《关于呈请审批平陆县茅津村等9座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提升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初步设计及概算）批复的申请》（平国运字〔2025〕11号）已收悉。

为了改善农村环境质量，提升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能力，你单位委托中盎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平陆县茅津村等9座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提升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代初步设计）》，经现场审勘股组织专家评审并确认通过，经研究，现对该项目可研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

平陆县茅津村等9座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提升改造项目

二、建设地点

平陆县圣人涧镇茅津村、寺坪村、常兴社区；洪池镇洪池村；常乐镇车村；张村镇窑头村；杜马乡杜村；曹川镇下坪村

三、建设性质

改建

四、项目建设单位、法人代表、项目编码、日常监管责任单位、日常监管责任人

项目建设单位：平陆县兴虞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项目法人代表：牛卫平

项目编码：2505-140829-89-05-443772

项目日常监管责任单位：平陆县人民政府（监管单位）

日常监管责任人：谭千义(平陆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五、建设工期：12个月，拟于2025年7月开工建设。

六、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是对圣人涧镇茅津村生活污水处理站、寺坪村锦江社区1期生活污水处理站、锦江社区2期生活污水处理站、常兴社区污水处理站；杜马乡杜村污水处理站；常乐镇车村污水处理站；曹川镇下坪村污水处理站；张村镇窑头村污水处理站、洪池镇洪池村污水处理站进行维修改造。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设备更换、基础设施改造、系统提升改造。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主要包括：（1）设备更换主要更换泵25台、潜水搅拌机7台、MBR 膜4640 ㎡、控制柜内部生锈的控制元器件及电缆9套、组合生物填料和弹性生物填料362m³、曝气装置937套、改进增强型生物处理装置6套等，新增视频监控设备28套，清理一体化设备等。（2）基础设施改造主要更换站内室外盖板、护栏、绿化等，新建格栅池、进水井、中水回用池、彩钢设备间等，新增太阳能路灯、标识牌等。（3）系统提升改造主要增加远程控制模块、远程监控服务器软件及远程软件开发，更换PLC模块，升级控制柜系统，重新恢复生化效率、调整运营参数。

七、项目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投资总金额为587.12万元，其中工程费用511.69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47.47万元，预备费27.96万元。

资金来源为争取上级环保资金。

八、项目建设要符合环境保护、节能、安全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合规组织实施。

九、项目实施

要切实加强工程管理，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规范项目管理，强化资金使用管理，严把工程质量，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并交付使用。

十、项目建设单位应按照《政府投资条例》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建设工期，并登录山西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进度、竣工验收等基本信息。

附件 1：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核准表

附件 2：平陆县茅津村等 9 座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提升改造项目总概算表

平陆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5 年 3 月 23 日

山西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核准表

核准号：2025-028 号

项目名称	平陆县茅津村等 9 座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提升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平陆县兴虞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委托招标	自行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	--	--	--	--	--
设计	--	--	--	--	--	--	核准
建安工程	--	--	--	--	--	--	核准
监理	--	--	--	--	--	--	核准
设备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其它	--	--	--	--	--	--	核准
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sxbid.com.cn/）						

核准意见：

一、该项目设备投资总额达到强制招标的规模标准，根据有关规定，应进行公开招标。

二、同意建设单位提出的其它不采用招标的申请。

三、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该项目应委托具有相应招标能力资质的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招标。

四、该项目的招标计划、招标公告必须在山西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中标候选人也应在该平台公示。

五、该项目应在山西省评标专家库抽取评标专家。

六、建设单位和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我局核准的招标方案进行招标。

平陆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5 年 5 月 23 日

初步设计概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建筑工程费用	设备安装工程费用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合计	经济指标			占总投资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元)	比例（%）	备注
一	工程费用	**377.77**	**133.92**		**511.69**				87.15%	
1	平陆县茅津村生活污水处理站	54.92	22.43		77.35				13.17%	
2	平陆县锦江社区 1 期生活污水处理站	46.27	15.92		62.19				10.59%	
3	平陆县锦江社区 2 期生活污水处理站	44.87	14.62		59.49				10.13%	
4	平陆县杜马乡污水处理站	59.09	15.69		74.78				12.74%	
5	平陆县常乐镇车村污水处理站	66.06	10.81		76.87				13.09%	
6	平陆县曹川镇下坪村污水处理站	42.25	22.91		65.16				11.10%	
7	平陆县常兴社区污水处理站	32.71	13.32		46.03				7.84%	
8	平陆县张村镇窑头村污水处理站	31.52	14.95		46.47				7.92%	
9	平陆县洪池镇污水处理站	0.08	3.26		3.34				0.57%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7.47**	**47.47**				8.09%	
1	项目建设管理费			5.12	5.12	依据财政部财建【2016】504 号文件减半计取			0.87%	

2	工程监理费			13.51	13.51	参考《山西省工程监理服务计费规则》（晋建监协〔2018〕9号）计取	2.30%	
3	可行性研究费			2.82	2.82	依照可行性研究报告合同计取	0.48%	
4	工程初步设计费			18.33	18.33	参考国家发改委、建设部计价格【2002】10号文件	3.12%	
5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			2.81	2.81	晋建价协字【2014】8号文	0.48%	
6	招标代理费			3.86	3.86	参考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计取	0.66%	
7	工程保险费			1.02	1.02	依据《山西省建设工程其他取费标准》2009	0.17%	
三	**预备费**			**27.96**	**27.96**	（一+二）*0.05	4.76%	
1	基本预备费			27.96	27.96	（一+二）*0. 05		
2	涨价预备费			0.00	0.00			
四	**工程投资概算总额**	**587.12**						